

广东南海县西樵山石器的初步調查

中山大学調查小組

一、前言

1958年10月初，中山大學地理系教師黃玉崑同志帶領該系二年級學生前往南海縣西樵山進行地質實習，曾在該山東麓和西麓發現石器，其中一部分帶回中山大學後，經有關教師鑑定，認為有個別石器系與舊石器時代的晚期遺物相似，過去在華南未有發現，值得注意。為了保存這一珍貴文化遺產，研究古代人類生活狀態，以及當時的古地理環境，在中山大學黨委的支持下，由我們三人組成一個調查小組^①，於10月21日首途前往西樵山，在該處工作三天，初步調查結果，所發現石器地點共有九處，並帶回石器191件。茲將調查收穫，寫成簡報，以供有關方面參攷。

二、地質與地形（圖1）

西樵山為嶺南名勝之一，距廣州西南約70公里，原是珠江三角洲沖積平原上一座孤立的古火山，其形成時代約為白堊紀，組成物質主要有粗面岩，粗面集塊岩，凝灰岩，霏細岩，燧石等。整個山体除東部分出一支小脈外，其餘部分大体上呈一圓形，直徑長達4公里，周邊長13公里，面積約12平方公里。最高主峯為355米，一般山峯為300米上下，山頂的相對高度常保持50—100米，遠望天線相當齊平，可能代表一個古老的剝蝕面。粗面岩由於富於節理，常造成陡急的山坡。粗面集塊岩經風化後，一部分發展成為喀斯特地形似的洞穴。此外坡積和山麓的扇形堆積也很普遍，可以說得環山皆是，這些堆積物的形成和在地形上所表現的流瀉狀特色，顯然是跟粗面集塊岩和凝灰岩的岩性分不開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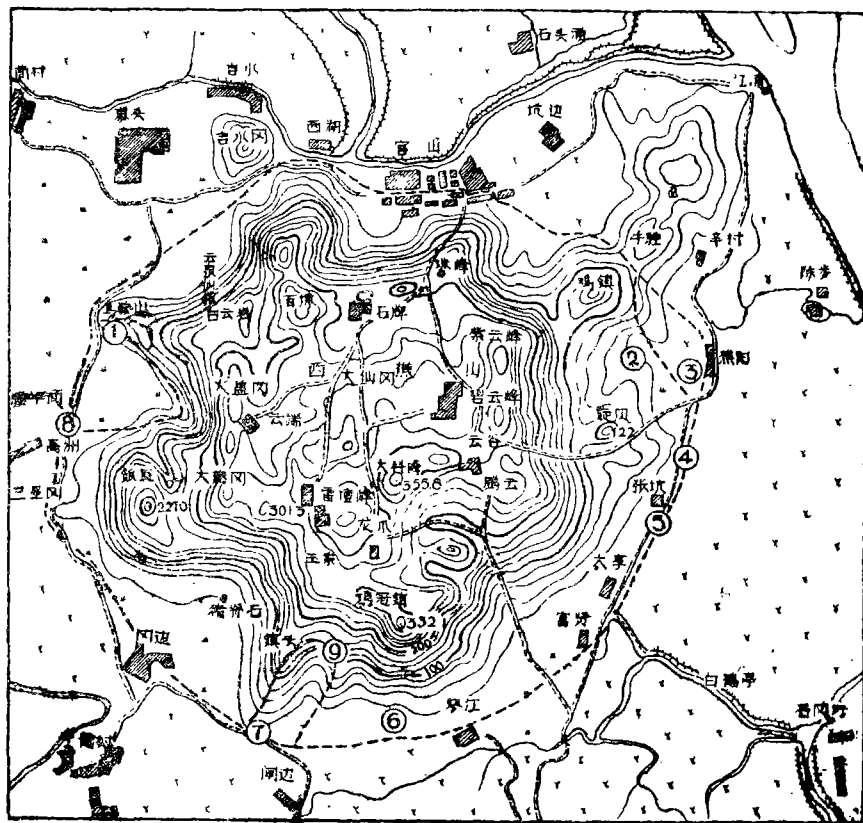
西樵山的山勢雖然不很高，但由於四周被廣闊的沖積平原所圍繞，這樣就會使到它顯出額外挺秀峻險。從遠處遙望，很容易會使人聯想到它活像汪洋中一座島嶼，事實上在珠江三角洲沖積平原未形成之前，西樵山四周原來就是海。山北的官山水閘

鉆探記錄指出，在地面下30米深處還未遇到基岩，而這裡平原的海拔高度約為10米（實際上為5米），這點就說明了在近代沖積層下埋伏着一個古代剝蝕面，它的高度已經遠遠地落在現在的海面之下，也就是說，西樵山四周的地勢曾經是一度沉沒於海的。發生沉沒時期，約開始於中更新世之後（珠江下游自第四紀以來曾經過復式升降運動），其後地殼發生上升，與此同時還進行着沉積，結果遂形成珠江三角洲沖積平原^{〔1〕}。（李見賢同志認為約是在烏木冰期之後，因海面上升，或地殼下降，以致古剝蝕面的低窪部份逐漸為水所淹，其中有一時期成為淺海灣，而西樵山當時為一孤島，同時因珠江河口三角洲盛行堆積，逐漸使西樵山四周成為沼澤地區，再繼續堆積成為今日的平原^{〔2〕}。）根據我們過去研究，珠江三角洲沖積平原的形成約為最近3,000年內的事情，在這個時期以前，海水由深而淺，繼而湖沼滿佈，最後湖沼消滅，陸地出現，這一由海變陸的過渡時期，那就會比3,000年長了許多。

所發現的石器，除一部份散佈於山坡上外，其餘都系埋藏於山麓的沖積扇中，最近因灌溉需要，附近農民掘一環山水溝，這樣才把地下的石器暴露出來。水溝深約2米，很多地方還未掘到基岩，究竟石器的埋藏最大深度有多少，和最大水平距離有多少，這些問題如獲解決，無疑對於石器時代的鑑定會有很大的幫助，間接上也可以給關於這地區最近地形變化的時間概念作出一個答案。可惜因時間關係，我們沒有做到這一步工作，這不能不認為這次調查中一件憾事。值得指出，石器的產量是極其豐富的，雖然名目上定出9處產地，實際上石器分佈的範圍比所指出的要大得多，而且很多地方沒有進行過調查，就是調查過的地方也不是很詳細地觀察。因此，本文只可作為對西樵山石器初步調查研究的簡報，如果想正確地解決這些石器的時代，古

①調查小組由梁劍韜、方瑞濂、李見賢三人組成。

图1 西樵山附近地形图



①……⑨ 发现石器地点

----- 调查路线

代人类生活的状态，及当时的古地理环境等问题，实有进行发掘和进一步研究的必要。

高度约100米，坡度35—40度，坡长约150米，近山脚处有零星坟墓，及最近农民因采矿炼铁，在山上开掘许多深约1米的矿坑，石器系含于掘出的泥土

三、发现石器地点情况

第1地点：土名马鞍山，位于本山的西北角，

里面，但也有一部份原来暴露于山上的，此外山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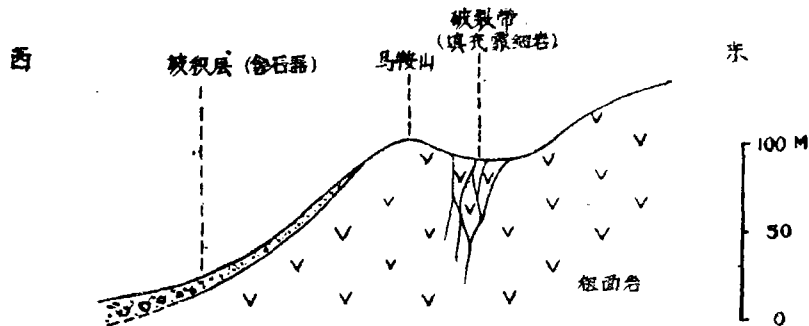


图2 马鞍山剖面

人工水沟中亦有发现。石器分佈高度，幾达于山頂。

馬鞍山全部均为粗面岩，节理发育，山頂一部份节理为霏細岩所填充，造成岩脉，脉厚一般为0.5—2.0厘米，有些达到40厘米。霏細岩呈灰黄、黄褐等色，組織致密，未見斑晶，就是有也是很小的，質坚硬，很像燧石，其中一部分含有粗面岩角砾，由此可知霏細岩未形成之前，此处曾有断裂發生，馬鞍山之所以成为鞍形（图2及照片1），和

鞍部兩側坡積特別发育，很可能和这断裂构造有关；或者因古人取石制器，致将山頂造成凹陷。这地点所发现的石器，完全系由霏細岩制成，这点說明馬鞍山过去系为使用这种石器的古代人类的一活动基地。这里石器产量相当丰富，所采集石器共有14件。

第二地点：在鷄鎮之南的火石崗（图3），这里系一著名燧石产地，石器产于其下的冲积扇中（图4）。冲积扇坡度2—3度，构成物質为砂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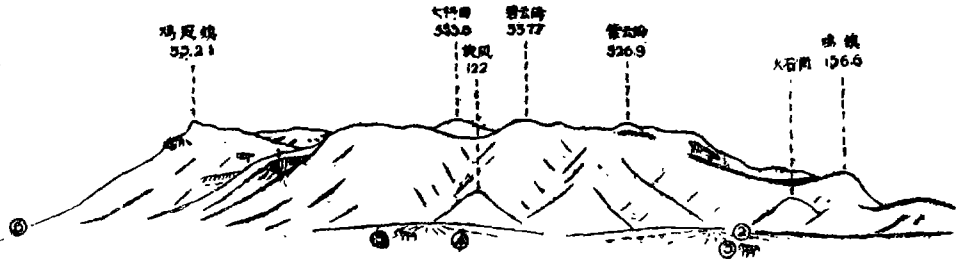


图3. 西馬山东南面地形 (由罗村沟向西望)

●---● 发现石器地点

和砾石，砾石直徑1—10厘米，具相当磨圆度。冲积扇上野草丛生，坟墓垒垒，較平坦处則辟为稻田，並掘有蓄水池，此外地面散佈着燧石的碎片甚多，但具有人工加工的石器仅拾获一件（图版II，1）。

第三地点：这一地点西距上述地点約400米，同属于一冲积扇範圍，其东为樵阳村（同图4），附近有小河。石器系含在因开凿水沟时所翻出的砂土

中，与石器共堆積的还有近代的瓦砾。这里所发现的石器仅一件（图版I.8），器形属磨制双肩石斧，为新石器时代产物。

第4地点：在旋风东南的冲积扇中（照片3），南距張坑約500米，在这一範圍內均有石器发现。冲积扇坡度1—2度，寬約500米，已全部开辟为耕地。石器亦系在开凿水沟时被掘出的，产量相当丰富，在这里采集石器共12件。由产量上来看，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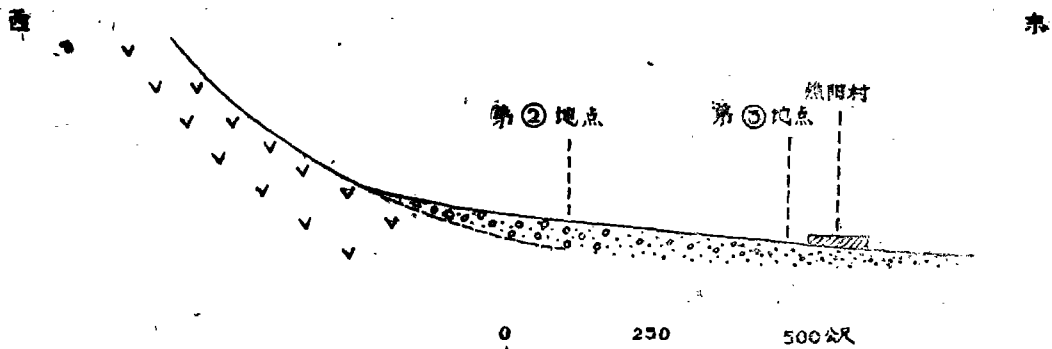


图4. 火石崗冲积扇剖面

风山上值得研究。

第5地点：位于张坑村南侧，属于第4地点冲积扇范围，石器产生情况亦相同，这里拾获石器1件。

第6地点：在鸡冠镇南面山麓，这一带为粗面集块岩，上多洞穴。石器系发现于坡积与山麓冲积扇的交界处（照片4），地面为耕地，亦为人工水沟所经过，与石器一齐产出的燧石碎片甚多，所发现石器共4件，其一为双肩石斧。

第7地点：土名镇头（图5），为这次调查所发现石器产量最丰富的地点。石器俯拾即是，除了在山麓坡积有埋藏外（图6），整个山面均有堆积。坡积厚2—3米，组成物质有泥砂和砾石，呈黄色……，结构疏松，有层次，砾石大小杂陈。地面多墓穴，并有水沟。镇头本身系由粗石岩构成，未发现细石岩与燧石，地势高度约140米，作山臂状突出于鸡冠镇的西侧，山顶平坦，有如台地。由石器分佈情况推测，镇头亦很可能为古代人类活动基地之一。这里采集石器122件。

第8地点：在饭盖岗西北的冲积扇内，附近有土坎和水沟，据说饭盖岗上亦发现石器。饭盖岗系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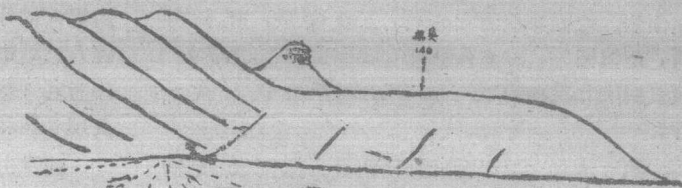


图5 镇头地形 (由内边村向东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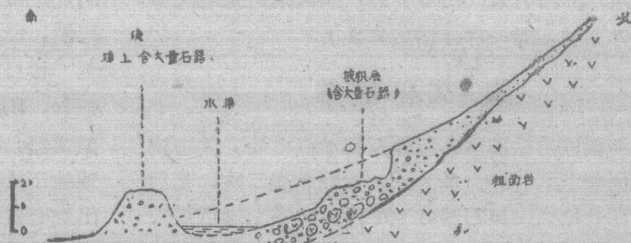


图6 镇头南麓坡积层剖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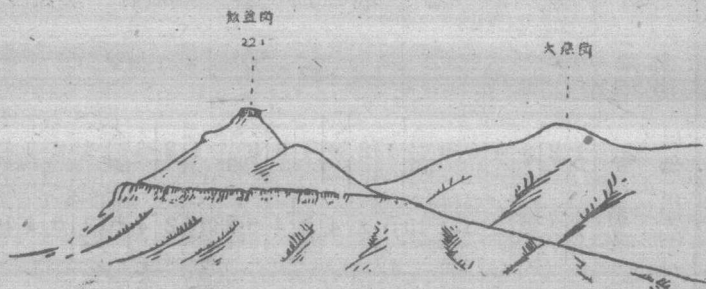


图7 饭盖岗地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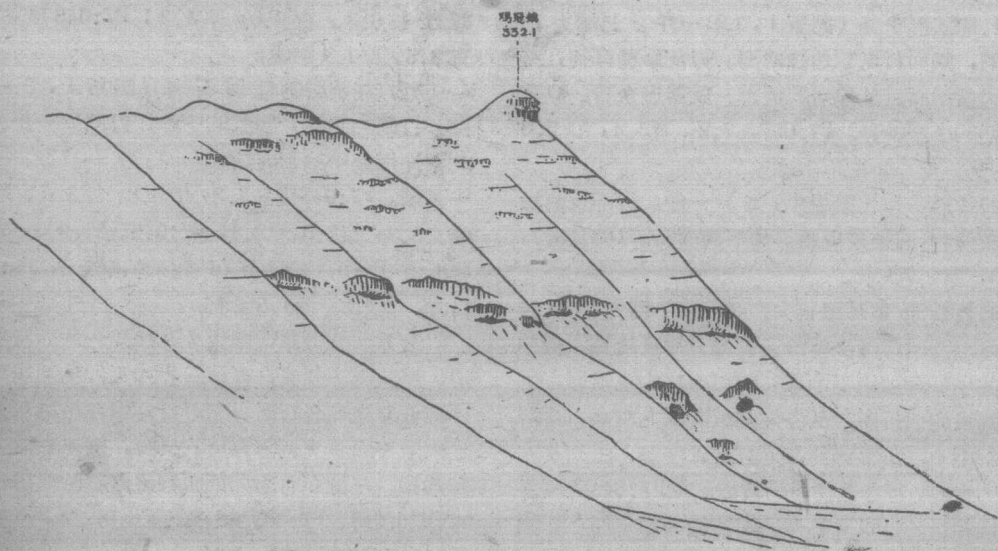


图8 鸡冠镇山坡洞穴 (由镇头向东望)

粗面岩、粗面集块岩和凝灰岩互叠而成，經剝蝕后，頂似圓錐，許多人都把它誤作火山頸(图7)。飯蓋崗的北坡和南坡均有洞穴。这里拾获石器一件。

第9地点：位于鷄冠嶺西南坡，相对高度約100米，这里是粗面集块岩，其上造成幽深的洞穴數列(图8及照片5)，一部分洞穴积有泉水，另一洞穴外面附有近代石砌围墙，洞穴附近发现长条形磨光双肩石斧一件(图版1.9)

四、文化遺物

在西樵山麓周围共現發石器地点九处，其地貌地質已如上述。到目前为止，曾經調查二次，先后在这九处地点采集石器共191件，以第七地点最为丰富，共采集122件。在191件石器中，以打制石器

占絕大部分，磨制石器只有三件。此外，还采集了經人工敲击而剝落的石片86件，若严格选择，其中亦有若干曾經为人类使用过的。这两次調查，尚未发现骨器和陶器。

西樵山的石器，由于当地产燧石和霏細岩，故石器絕大部分系用这些石料制成。

西樵山石器均經第二步加工。大多數石器的台面及半錐体显著，其修整方法多數用石錘敲击，片疤短；但亦有不少用間接修整的，片疤淺而长。

按目前初步观察，191件石器中，可分为：I斧形器，II刮削器，III尖状器，IV刀鋸器，V石球和敲击器，VI石核等六类，但其中變化复雜，一类或兼二类特征或用途。現初步在191件石器中，选出較有代表性的67件，按考古學类型分为若干式作出初步簡报。其类、式數量登記如下表：

类	斧形器						刮削器						尖状器				刀鋸器			石球及敲击器			石核			合計(件)					
未选的	32						57													7			124								
已选出的	式	1	2	3	4	5	6	合計	1	2	3	4	5	6	合計	1	2	3	合計	1	2	3	合計	1	2	合計	1	2	3	合計	67
	數量	1	1	2	2	3	1	10	5	2	4	2	4	6	23	10	2	4	16	1	8	1	10	1	1	2	2	2	2	6	
總計																												191			

I 斧形器

1. 椭圆形手斧(图版I, 1)一件。上端尖，尾端圓，兩面打击，边缘略彎。刃部修整鋒利，左緣有因使用而剝落碎屑的痕跡。就器形来看，似莫斯特期的小型手斧。P7:097长7.2，寬5.4，厚2.9厘米。

2. 舌形手斧(图版I, 2)一件。刃部及兩緣均修整鋒利，有使用痕跡。片疤淺而长。165长6.7，寬3.9，厚1.7厘米。

3. 长条形斧(图版I, 3-4)两件。均殘断。刃部及兩邊緣修整精致且薄，片疤淺长，但亦有些其中一边边缘不加修整的。刃口均呈弧形。所發現的虽均已折斷，从各件的折断面上观察，折断面歪斜不一，稜線鋒利，無打击点痕跡，故知其非原来的台面，可能因使用而折斷。从P7:043所保留的边缘相当长，以及各件的两边缘均作垂直来推测，原来呈扁長形。这种石器形态，似康辟利期

的长条形石斧，可能属新石器时代早期遺物。P7:137殘长6.3，寬6.0，厚1.3；P7:043殘长5.8，寬3.8，厚1.4厘米。

4. 打制及磨制双肩石斧(图版I, 5-9)五件。打制的两件，磨制的三件，刃部均殘断。打制的兩件用敲击法制成。磨制的三件，一巨型、一小型、一长型。P7:048殘长7.3，寬6.8，厚3.0；P7:102殘长8.3，寬7.5，厚2.4；P7:0.27殘长9.5，寬9.2，厚3.0；P3:0.12殘长5.0，寬4.0，厚1.0；P9:155长11.0，寬4.3，厚1.5厘米。

5. 斧形敲击器(图版I, 10)一件。器体呈梯形，用敲击法制成，經第二步加工，尾端底部保留一部分原来的岩石面。無刃口，但在尾端左侧有明显因敲击而多次剝落碎屑的痕跡，故拟为敲击用的斧形器。左緣亦有因刮削而剝落碎屑的痕跡，故亦可作刮削用。P7:039长8.6，寬6.0，厚2.3厘米。

II. 刮削器

1. 三角形刮削器 (图版 II, 1—5) 五件。器形为三角形, 背面有棱脊一道或兩道。单面修整, 两边刃, 其中凹陷部分 (凹刃) 均有显著的使用痕迹。其中 P7:118 和 P7:057 两件, 修整刀口的片疤重疊, 疤痕稜綫圓滑, 已使用甚久。此種器物, 在歐洲奧里納期和我國山頂洞文化均有。P2:011 长 7.4, 寬 7.5, 厚 2.3; P7:105 长 6.6, 寬 7.1, 厚 1.8; P7:118 长 5.8, 寬 4.1, 厚 1.3; P7:057 长 5.2, 寬 3.6, 厚 0.8; P7:073 长 4.5, 寬 4.1, 厚 1.0 厘米。

2. 单边刃刮削器 (图版 II, 6—7) 兩件。P7:082 敲击修制, 刃口有使用痕迹, 与刃口相对边鈍圓, 保留岩石面, 若用姆指与中指夾着石片, 用食指按在鈍圓边上, 甚感适于使用。P7:098 刃部单边修整, 相当細緻, 与刃口相对边修整不大井齐, 但亦适合于上举的使用方法。P7:082 长 5.7, 寬 4.5, 厚 2.2; P7:098 长 7.4, 寬 5.3, 厚 2.0 厘米。

3. 多边刃刮削器 (图版 II, 8—11) 四件。P7:124 用純淨燧石制成, 形如鳥首, 三边有凹刃并有使用痕迹, 特别是底部的凹刃已使用成鈍圓。全器用間接修整的痕迹顯著, 背面的疤痕长而淺。P7:049 和 P7:081 两件均像五角形, 左右兩緣平行, 底緣有平薄刃, 上端呈尖錐状; 两面修整, 有深短和淺长的疤痕, 可知直接敲打与間接敲打两种修制方法都使用。P7:044 用碎石片制成, 破裂面不加修整, 半錐体与裂紋清楚, 背面有多道淺长疤痕, 刃部修整也細緻。这种用石片制成的多边刃刮削器, 在制法上基本具有莫斯特期石器制法的特征, 在器形上亦具有莫斯特期半月形刮削器的基本形态。P7:124 长 5.8, 寬 3.8, 厚 2.1; P7:049 长 4.8, 寬 4.1, 厚 1.3; P7:081 长 5.5, 寬 4.6, 厚 1.9; P7:044 长 5.9, 寬 4.9, 厚 1.2 厘米。

4. 长条形刮削器 (图版 II, 12—13) 两件。一件圓刃, 一件凹刃。170 石片薄, 圓刃在长条的一端, 两面修整, 薄而整齐, 其余兩側緣則只在背面修整。器身殘破, 将其复原则为长条形的圓尾刮削器, 屬奧里納期的形态。P4:020 用間接敲击法修整, 片疤淺而长, 刃端有凹缺并有使用痕迹。两对边有一边修整鋒利, 可作刮削之用, 另一边則修整成弧形, 可能是遷就原來石片的形状。170 殘长 7.4, 寬 3.9, 厚 1.1 (上端); P4:020 殘长 4.8, 寬 2.9, 厚 1.1 厘米。

5. 周边刃刮削器 (图版 II, 14—17) 四件。大体上为圓形或橢圓形, 不甚規則, 这一式的主要特

點是周边均修整成刃部。P7:145 在背面周緣加工, 保留一尖状, 故亦可作錐用。P7:045 石片作两面加工, 一面修平, 另一面保留突起的风化岩面。P7:035 周边两面加工, 制作粗, 不見淺长的疤痕。P7:092 片薄, 周边两面加工, 有淺长的疤痕。其中一面保留大部分原来的岩面。P7:145 徑长約 3.6, 厚 0.9; P7:045 徑长約 4.0, 厚 1.1; P7:035 徑长約 6.0, 厚 1.8; P7:092 為橢圓形, 长 8.4, 厚 1.2 厘米。

6. 圓头刮削器 (图版 II, 18—23) 六件。均在石片的厚端背面修成圓形鈍刃如船底形, 故称为船底形刮削器 (P7:038) 屬奧里納期形态。类似这类形态的, 還有两种, 一为刃部較薄, 不像船底, 称为圓尾刮削器 (P1:009), 与 4 式 170 相类似, 也是属于奧里納期形态; 二为背面平, 向兩底边斜出, 断面为梯形, P7:140 虽一端殘破, 但在器形上, 与苏魯特期的兩端圓头刮削器相同。P7:067 长 5.6, 寬 4.1, 厚 2.0; P7:051 长 8.0, 寬 4.5, 厚 2.7; P7:038 长 7.7, 寬 4.3, 厚 1.8; 179 长 6.4, 寬 3.3, 厚 1.1; P1:009 长 7.3, 寬 4.4, 厚 1.6; P7:140 殘长 6.5, 寬 3.6, 厚 1.9 厘米。

III. 尖状器

1. 尖状器及石鏃 (图版 III, 1—10) 十件。均为单面加工, 在背面及边缘修整, 破裂面大多数光滑且显出半錐体及波浪紋。其中 P1:008 的破裂面虽不光滑, 但亦沒有加工。P4:016 石鏃。十件器物的尖端, 都有少許崩缺, 边缘亦多数有使用痕迹。这种器物在制法和形态均类似莫斯特期型的尖状器。P1:001 长 7.0, 寬 4.6, 厚 1.6; P7:005 长 7.5, 寬 5.5, 厚 1.8; P7:058 长 5.1, 寬 3.4, 厚 1.1; P7:125 长 4.5, 寬 3.3, 厚 0.9; P1:008 长 5.4, 寬 3.2, 厚 1.8; 158 长 3.7, 寬 3.0, 厚 0.6; 177 长 4.5, 寬 2.0, 厚 0.7; P4:016 殘长 3.7, 寬 2.2, 厚 0.5; P7:119 长 4.2, 寬 2.6, 厚 0.4; 176 长 5.6, 寬 4.3, 厚 1.0 厘米。

2. 尖錐 (图版 III, 11—12) 两件。P6:024 背圓, 一端有突尖, 已破裂一半, 复原为半圓球形, 加工精細, 有淺长片疤。163 用薄石片制成, 单面加工, 兩端有突尖, 一边側緣有刃, 亦可作刮削用。片疤稜綫圓滑, 尖端崩缺, 显示使用甚久。此种器物属苏魯特期型。P6:024 长 5.4, 殘寬 2.3, 厚 1.8; 163 长 5.8, 寬 3.7, 厚 1.0 厘米。

3. 鳥咀状尖状器 (图版 III, 13—16) 四件。利用窄长或有尖鈎的石片制成, 修整简单, 大多在石

片兩側的邊緣上加工。P7:026形狹長，咀尖曾經修整，其彎入部分及左側緣中下方均有修整成凹刃，尾略圓，故亦可作刮削器用。P1:007略似爪字形，尖端及兩側邊緣亦有使用痕跡。168頂部略修平，右側邊緣修成凹刃，呈鳥咀狀，尖端及凹刃均有使用痕跡。P4:014制成鳥咀狀，片疤稜線圓滑，尖端崩缺，側緣凹刃有使用痕跡，似曾經久使用。此種器物屬馬格特期型。用作錐、雕刻和刮削均可。P7:026長9.1，寬3.4，厚1.6；P1:007，長6.1，寬4.4，厚2.1；168，長5.4，寬4.7，厚1.4；P4:014長4.8，寬3.6，厚1.4厘米。

IV. 刀鋸器

1. 叶形刀 (圖版IV, 1) 一件。利用石片在邊緣稍為加工制成，有稜脊，各邊有使用痕跡。屬馬格特期型。P7:083長9.4，寬4.1，厚1.8厘米。

2. 刀 (圖版IV, 2—9) 八件。利用石片稍加修整制成。背部有稜脊，常呈不對稱的向兩側緣斜下，或腰際成凹刃 (178)，或尾端修成圓刮 (P7:080)，此種器物可作割或刮削之用。屬馬格特期型。P7:090長7.5，寬4.5，厚2.0；P7:120長6.8，寬3.6，厚1.9；P7:080長6.8，寬3.7，厚1.4；P7:110長4.7，寬2.8，厚1.3；166長4.6，寬2.6，厚0.6；178長4.3，寬2.3，厚0.8；P7:111長3.3，寬2.1，厚0.5；P7:126長3.8，寬1.5，厚0.6厘米。

3. 鋸齒狀刀 (圖版IV, 10) 一件，形狀與2式同，只在一側緣修制成鋸齒狀，作鋸物用。屬馬格特期型。180長4.8，寬2.7，厚0.8厘米。

V 石球及敲擊器

1. 石球 (圖版V, 1) 一件。扁圓形，頂及底略平，周圍打制的稜綫圓滑，從敲擊的痕跡看來，此器已使用甚久。此種器物早在莫斯特期出現，考古學者認為“投石”或作敲擊之用。P7:095徑長4.8，厚3.6厘米。

2. 錘 (圖版V, 2) 一件。形似手斧，上端就原來石形呈方形，尾端甚厚而形狀不規則，器身呈現許多打點及疤痕，下端突出部分有使用痕跡。P1:154長10.9，寬7.2，上端厚3.5，下端厚5.6厘米。

IV. 石核

1. 柱形石核 (圖版VI, 1—2) 兩件。台面寬，四周有石片剝離的條疤，尾端鈍圓，似曾作為磨擦或敲擊物件之用。P7:053徑3.9，高4.0；P4:018—1徑3.3，高4.2厘米。

2. 尖錐狀石核 (圖版VI, 3—4) 兩件。台面橢圓或不規則圓形，周邊向下收縮至底端成尖錐

狀。四周有石片剝離的長條疤痕，片疤的兩端大致寬度相等。其中有些保留一部分風化岩面，使不能繼續打片而廢棄或利用作為鈎錐之用。P7:115徑2.3，高2.5；P4:018—2徑2.5，高3.1厘米。

3. 碎石核 (圖版VI, 5—6) 兩件。打片至無可再打的碎片，形狀不規則，其中P4:152形如尖狀器，兩邊破口有剝落碎屑似曾經使用過。P7:108背面因一部分風化而致不能再打石片而廢棄，此件的一面形似斧狀，但未發現有使用痕跡。P4:152長3.3，寬2.6，厚1.1；P7:108長4.6，寬2.0，厚1.5厘米。

五、結語

綜觀這次在西樵山麓所發現的石器，打制的比磨制的分佈廣，數量亦多。就目前情況而論，初步說明了使用打制石器的古人，比使用磨制石器的古人在這個地區的活動時間長，人口分佈也比較多。一般而論，新石器時代中晚期的磨光石器出現以後，舊石器時代晚期的石器特征便消失。不可能在新石器時代中晚期同時存在着這麼多具有舊石器時代晚期特征的工具有。這說明西樵山麓的打制石器和磨制石器是兩個不同時代的遺物。

在歐洲阿齊爾發現的阿齊爾期文化，代表了由舊石器時代晚期過渡到新石器時代的人類文化，即中石器時代。這一過渡期的石器工具，還保留着舊石器時代晚期奧里納、蘇魯特和馬格特等文化期的特征⁽³⁾。在我國陝西朝邑大荔所發現的“沙苑文化”⁽⁴⁾，也和阿齊爾文化相類，具有舊石器時代晚期的特征。

西樵山麓的石器，在性質上類似阿齊爾和“沙苑文化”，例如尖狀器、刮削器和石刀 (石片) 等，基本上沒有很大區別。另一点，西樵山石器的I類3式的長條形斧，則類似我國“細石器文化”、“沙苑文化”和歐洲康辟利期文化的長條形斧或石叶。從這點看來，西樵山麓所發現的石器，其時代可能與“沙苑文化”相當，同屬於舊石器時代晚期至新石器時代初期，即中石器時代。一般而論，這大約是公元前12,000年至5,000年前的古代文化遺物⁽⁵⁾。

在廣東地區，過去只會發現打制的双肩石斧與磨制的双肩石斧和印紋硬陶一起暴露在地面上，在發掘的探坑中尚未發現它與舊石器時代晚期類型的石器或其他遺物共存。因此，目前還不可能說明西樵山麓的打制双肩石斧與上述的打制石器的年代關係。

根據這次所發現的遺物，以刮削器和尖狀器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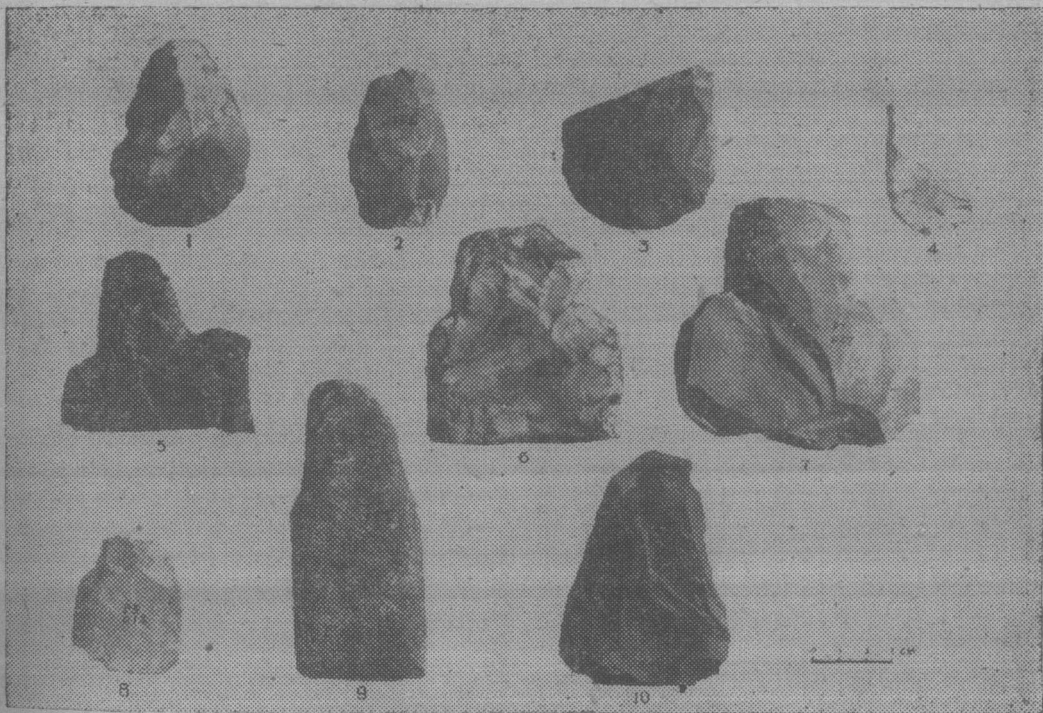
多，其次為長条形斧。由此可以推知，当时的居民在早些时候，过着狩猎生活，他们用尖状器作矛头或箭鏃来猎取动物，用刮削器、尖状器和锥尖等来制作兽皮衣服，用这些工具來制作骨器，特别是魚叉，用以猎取水棲动物。我們这次虽然没有發現骨器，然而，凡屬於这期文化的遺址，总有不少骨制魚叉出現。这是由於旧石器时代末期，至新世开始，气候溫暖，到处长滿了林木，人类移居到較為开朗平坦的水边、湖边或沼澤地方生活。人类因为比較长久居住在靠近卑湿和沼澤的地方，启发了农业的发明，这时人类需要較长薄的石条來挖掘土地。其后农业逐步发展，卑湿的土地終归限制了农作物的产量，人类又遷移到較高的地方并广泛使用磨光石斧來砍伐林木，进行“刀耕火种”。因此之故，中石器时代的遺址多发现于当时是沼澤、湖边和水边的地方，而新石器时代中晚期的遺址則多发现于河旁的高地。

我們对西樵山附近古地理的初步研究，认为古代这里曾是一个浅水的沼澤地帶，約在3,000年前才逐漸形成現在的冲积平原，已如上述。这不無与考古學相合之处。倘若依此而論，西樵山中石器时代的人們，大約在山麓坡地一带活动，從事漁猎，到了新石器时代中晚期，这里已不適合于初期农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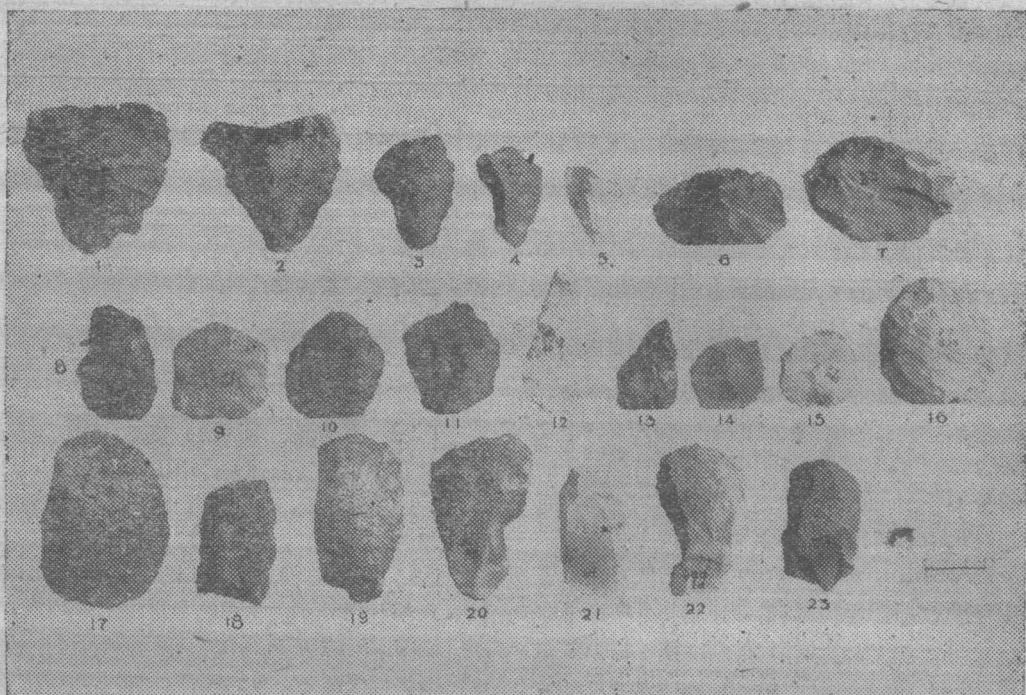
生产，可能人們遷移到另一地方活动，所以新石器时代的遺物特別稀少。我們这次工作，時間短促，还没有在西樵山内部地区調查，目前只是初步掌握一些局部情况，以上的說明也不过是初步和局部的看法，希望将来进行更广泛和深入的調查以及发掘工作，才能得到更多和比較正確的了解。不过，这一时代的文化遺存，在广东还是第一次发现，在全国也是不多見的。因此，在西樵山麓发现的文化遺存，对研究广东或华南的原始社會发展史具有相当重要的意义。

參 攷 文 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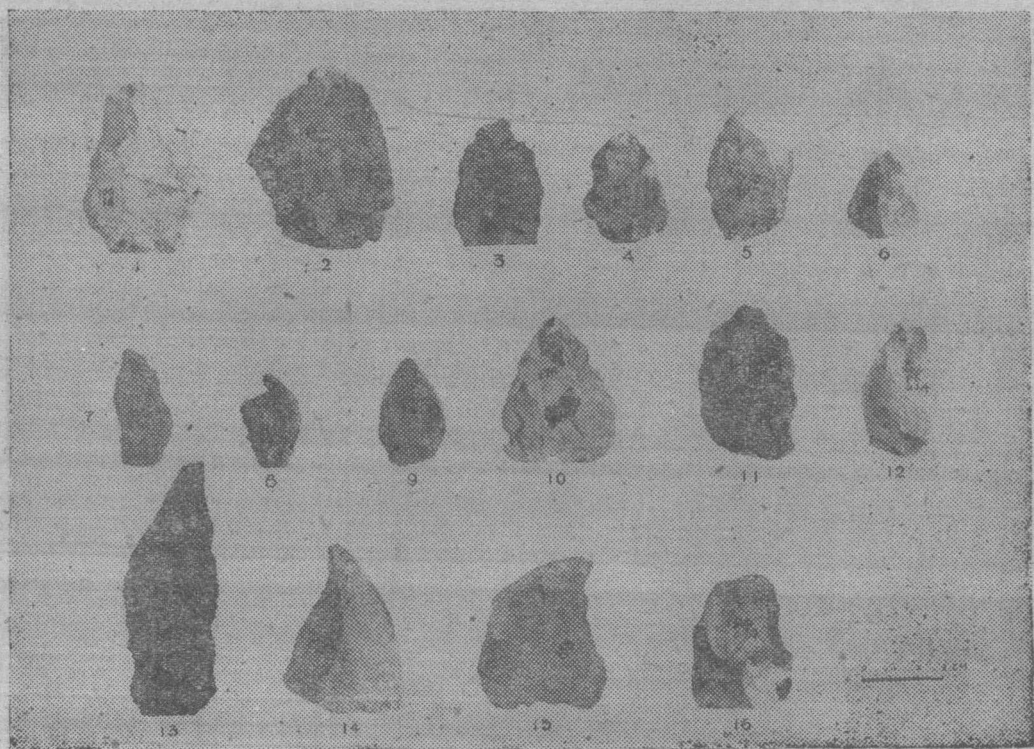
- [1] 方瑞濂、李丙怡，1958，珠江下游新构造运动初步观察（油印），中山大學。
- [2] 李見賢、王鴻寿，1958，高要附近地形調查报告（油印），中山大學。
- [3] H. F. Osborn, 1914, Men of the Old Stone age, 頁459—465。
- [4] 安志敏等，1957，陝西朝邑大荔沙苑地区的石器时代遺存，攷古學报，第三期。
- [5] A. B. 阿尔茨霍夫斯基，1954，考古學通論，中譯本頁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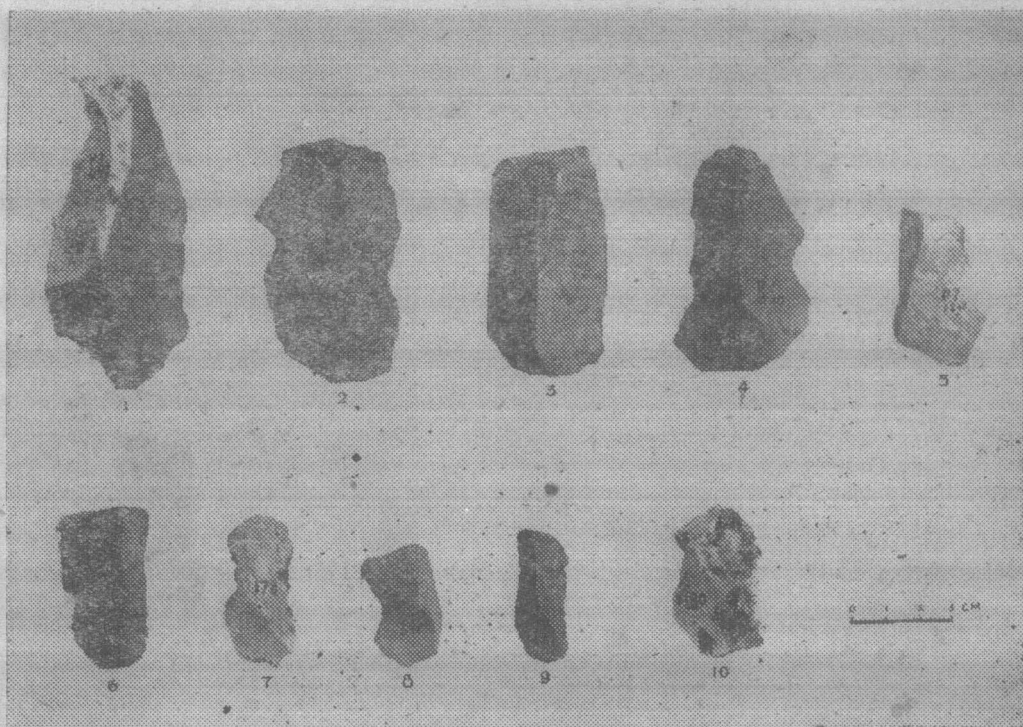
圖版 I 斧形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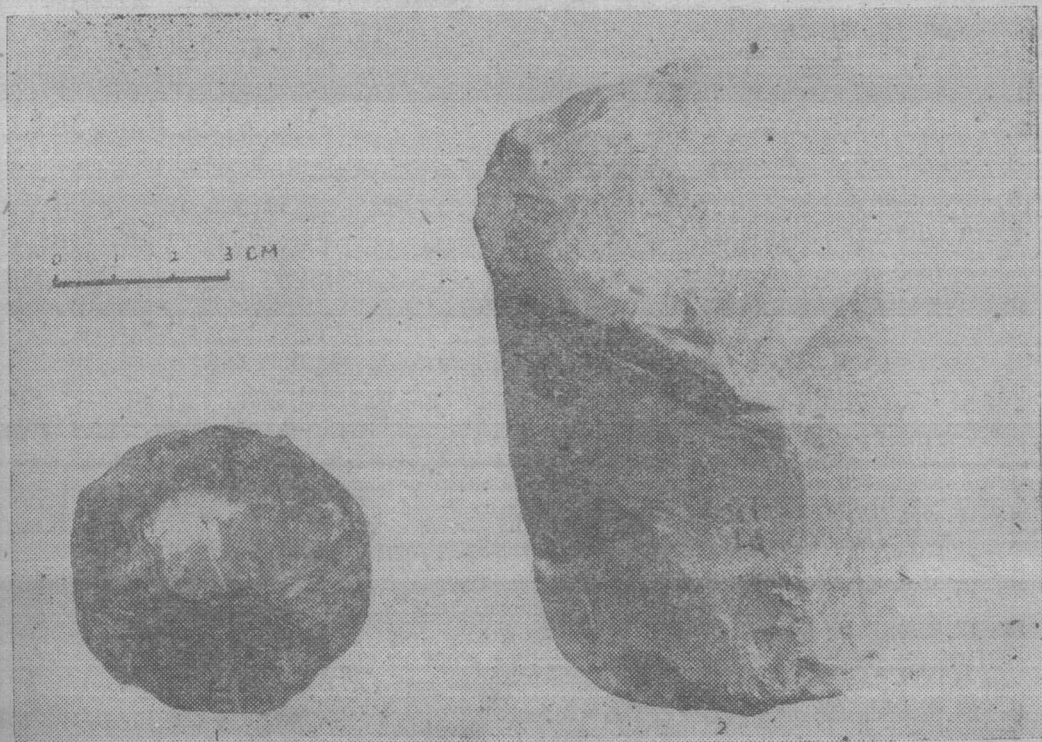
圖版Ⅱ 刮削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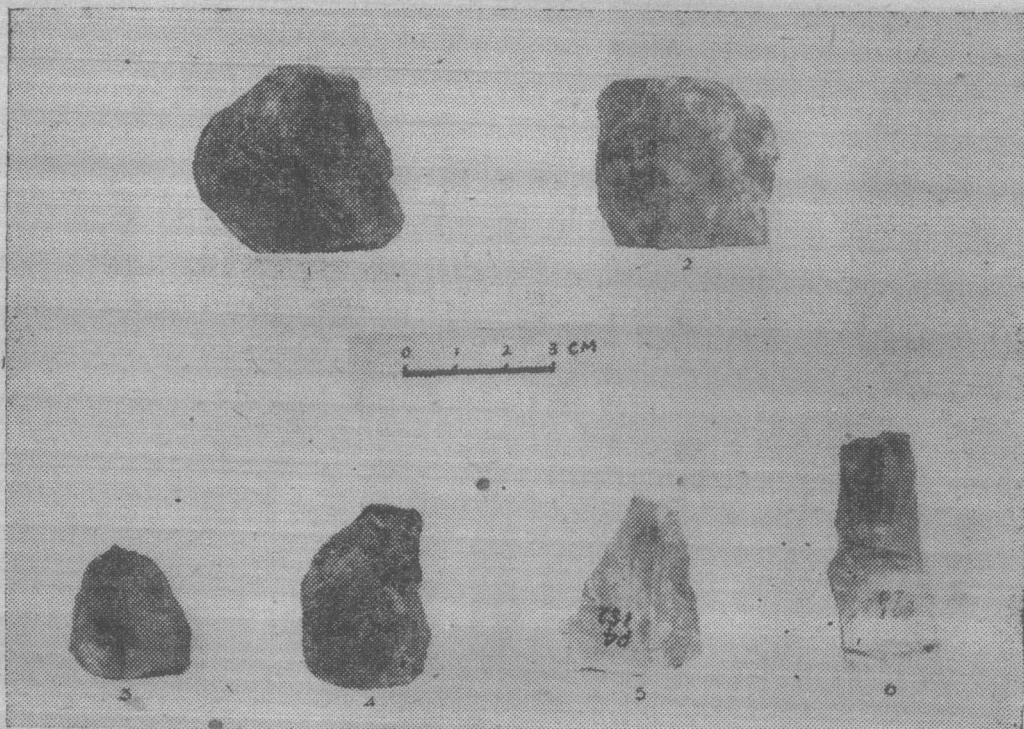
圖版Ⅲ 尖狀器



圖版VI 刀 鋸 器



圖版V 石球及敲击器



圖版VI 石 核

圖版 I 斧形器

1. 橢圓形手斧 (P7:097)
2. 舌形手斧 (156)
- 3-4. 長条形手斧 (P7:137, P7:043)
- 5-6. 打制双肩石斧 (P7:048, P7:102)
- 7-9. 磨制双肩石斧 (P7:027, P3:012, P9:155)
10. 斧形敲擊器 (P7:039)

圖版 II 刮削器

- 1-5. 三角形刮削器 (P2:011, P7:105, P7:118, P7:057, P7:073)
- 6-7. 單邊刃刮削器 (P7:082, P7:098)
- 8-11. 多邊刃刮削器 (P7:124, P7:049, P7:081, P7:044)
- 12-13. 長条形刮削器 (170, P4:020)
- 14-17. 周邊刃刮削器 (P7:145, P7:045, P7:035, P7:092)
- 18-23. 圓頭刮削器 (P7:067, P7:051, P7:038, 179, P1:009, P7:140)

圖版 III 尖狀器

- 1-10. 尖狀器及石鏃 (P1:001, P7:055, P7:058, P7:125, P1:008, 158, 177, P4:016, P7:119, 176)
- 11-12. 尖錐 (P6:024, 163)
- 13-16. 鳥咀狀尖狀器 (P7:026, P1:007, 168, P4:014)

圖版 IV 刀鋸器

1. 叶形刀 (P7:083)
- 2-9. 刀 (P7:090, P7:120, P7:080, P7:110, 166, 178, P7:111, P7:126)
10. 鋸齒狀刀 (180)

圖版 V 石球及敲擊器

1. 石球 (P7:095)
2. 錘 (P1:154)

圖版 VI 石 核

- 1-2. 柱形石核 (P7:053, P4:018-1)
- 3-4. 尖錐狀石核 (P7:115, P4:018-2)
- 5-6. 碎石核 (P4:152, P7:108)



照片 1.

馬鞍山(第 1 地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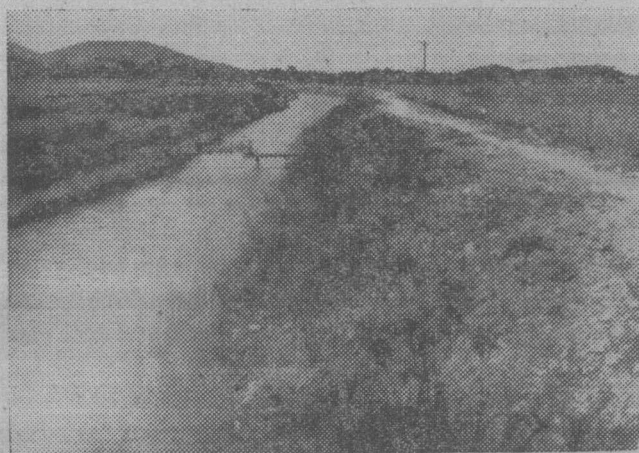
照片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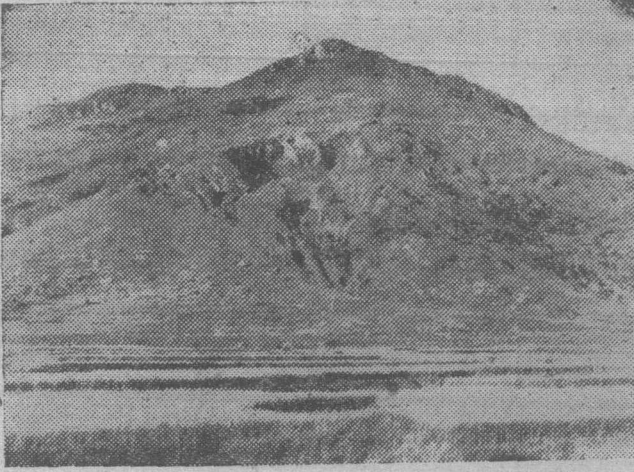
樵陽村西側水渠(第 3 地点)



照片 3.

張坑附近的人工水渠
(第 4 地点)





照片 4.

在鷄冠鎮南坡，可見洞穴、
山麓、稻田下，挖水渠翻
出的泥土中有石器

(第6地点)



照片 5.

在鷄冠鎮西南坡可見數列洞
穴(第9地点)